

七届市委第十三轮巡察工作 动员部署会议召开

方婷丁同民出席

本报讯(记者 杨伟峰)11月1日,我市召开七届市委第十三轮巡察工作动员部署会议,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方婷,市委常委、市委组织部部长、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丁同民出席。

会上,丁同民宣布市委巡察组本轮巡察任命和分工。方婷就组织开展好本轮巡察工作,强调三点意见。一是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省委巡视巡察最新指示精神,以更高的政治站位做实做细政治巡察。要深入学习中央、省委和市委对巡视巡察工作的新部署新任务,切实增强做好巡察工作的使命感、责任感;忠实践行巡察工作初心使命,准确把握政治巡察的内涵要求;不断明晰政治巡

全市解决部分退役士兵 社会保险问题工作动员会召开

本报讯(记者 武芳)11月1日,全市解决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问题工作动员会召开。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柏启传出席会议并讲话。

就做好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工作,柏启传要求:一要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增强责任感、使命感。全市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清做好这项工作的重大意义,自觉增强工作使命感、责任感和紧迫感,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树牢“四个意识”,坚持“两个维护”,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市党委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切实把广大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维护好,把他们的工作和生活保障好,让

全市创建文明城市工作 第三次调度会召开

本报讯(记者 李新)11月1日,全市创建文明城市工作第三次调度会召开。副市长赵淑红出席并讲话。

会上,通报了全市创建文明城市工作第二次调度会交办问题的整改情况、近期中市领导在调研指导文明创建工作时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就进一步做好文明创建工作,赵淑红提出了三点具体要求。一是务必清醒忧患,强化责任担当。要把文明创建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相结合,作为建设“智造之都、宜居之城”的重要内容,以积极作为、奋发有为的姿态去抓。二是务必抓细抓实,全面对标达标。要真正吃透新版测评体系,做到有的放矢、靶向推进。要抓好细节创建,进一步强化要素意

韩会丽: 用坚强和爱撑起一个家

本报记者 刘晓敏

“假如生活欺骗了你,不要悲伤,不要心急!忧郁的日子里需要镇静;相信吧,快乐的日子将会来临……”普希金的诗句,一直鼓励着我坚强面对生活,尽力撑起我的家。”10月23日,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许昌好人”韩会丽说。

现年40岁的韩会丽,是许昌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一名普通职工。她在10余年间,先后经历了丈夫患尿毒症、母亲脑出血致瘫痪、小姑患尿毒症、婆婆患宫颈癌等重大打击。面对这些磨难,韩会丽勇敢面对,用坚强和爱心撑起了一个多灾多难的家。

韩会丽本有一个幸福的家,公婆勤劳能干,丈夫体贴温存,姑嫂相亲,家庭和睦,其乐融融。然而,好景不长,就在韩会丽结婚10个月时,她的丈夫被查出患有肾病综合征。

为了让丈夫能够尽快康复,韩会丽带着丈夫四处求医。转眼一年过去,丈夫的病情不但没有减轻反而更加严重,发展成了尿毒症。

“2006年,我卖掉了我们结婚时的新房,由婆婆捐赠肾脏,给我丈夫做了肾移植手术。是婆婆给了我丈夫第二次生命,我非常感恩婆婆。”韩会丽说。

从此,韩会丽更加尊敬孝顺老人,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壮丽70年 奋斗新时代

聚焦实现“三有” 推动党的建设高质量发展

建安区委书记 邵七一

建安区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扛稳党建主体责任,聚焦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发挥、基层党组织建设、党员队伍建设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切实把“党委一支部一党员”这一党建链条有机贯通起来,抓住关键、探索实践,同步发力、全面提质,让各级党委更有威信、基层党组织更有战斗力、党员队伍更有活力,为建安区在许昌建设“智造之都、宜居之城”、实现高质量发展中持续走在前列、实现更加出彩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牢牢抓住党委这一领导核心,持续强化政治引领,让党委更有威信

党委承担着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的重要职责,只有不断强化自身建设,把作用发挥好、把威信树起来,才能让各级党组织干事有方向、有力量。

要方向把得牢。建安区委坚持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学明白、想明白、干明白,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上级决策部署与建安区实际紧密结合起来,制定“1136”区域发展计划,科学谋划工作,定实发展举措,确保区域发展始终沿着正确的方向推进。要责任落得实。强化党委履行党的建设、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的主体责任,对上级的各项决

策部署,要求党委一班人带头贯彻执行,不折不扣落实;对区域发展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坚持民主集中制,集体研究,科学决策,强力推动;对疑难问题,定期召开会议专题研究,多谋善断,敢于拍板。要导向树得正。坚持树立鲜明的工作导向,让基层党组织干有方向、追有目标。坚持树立正确的用人导向,注重在急难险重任务中锻炼、识别、培养和使用干部。要规矩守得严。党委一班人树牢纪律规矩意识,影响带动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强化自身建设。持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严肃政治纪律规矩,树立党委权威。

牢牢抓住党支部这一战斗堡垒,持续夯实基层基础,让基层党组织更有战斗力

只有把党支部建强了、战斗堡垒作用发挥好了,基层党组织才会有战斗力。建安区委牢固树立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大力开展“基层党建质量攻坚年”活动,探索开展“十面红旗”党组织培育,着力提高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和领导力。

选优配强带头人。我们持续实施党组织书记素质提升计划,定期组织基层党组织书记轮训,着力提升村组干部整体素质和服务水平。同时,健全完善村干部岗位职责任考核等机制,积极开展“双述双报双评”,激励基层干部担当作为。

建强用好主阵地。积极开展“四强”型基层党组织创建,以“十面红旗”党组织培育活动为抓手,示范带动全区基层党组织整体提升。创新治理新模式。坚持自治、法治、德治“三治合一”的治理机制,完善和落实基层便民服务、基层党风政风监督检查等制度,大力推广“四议两公开”工作法,充分发挥党员群众主体作用,着力打造充满活力、善治善管的基层战斗堡垒。深化拓展“党建+”。注重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引领和服务功能,深入推进“党建+”行动,着力把基层党建工作与脱贫攻坚、项目建设等重点有机结合起来,把支部建在项目上,让优秀干部下沉到一线,切实让党支部在基层工作中唱主角。

牢牢抓住党员队伍这一基础主体,持续激发工作干劲,让党员队伍更有活力

党员队伍建设是党组织建设的基础,党员队伍活力是党组织战斗力的关键所在。建安区委坚持把抓好党员队伍建设作为推动党建高质量

发展的基础工作,创新举措,强化教育管理,充分发挥广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始终保持党员队伍的旺盛活力。

强化教育培训,提升履职能力。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依托“万名党员进党校”、“建安大讲堂”和农村(社区)党员“先锋工程”等载体,坚持每年分批次对农村(社区)党员和村“两委”干部进行集中培训。扎实开展主题党日等活动,让每名党员牢记党员身份、履行党员职责、树好党员形象。科学设岗定责,搭建履职平台,激发广大党员干事创业的积极性,着力形成“有职党员领着干、无职党员比着干”的生动局面,更好地发挥党员在改革、发展、稳定中的“先锋队”和“主力军”作用。创新考核奖惩,激发履职活力。严格落实党员民主评议制度,探索实施农村(社区)党员积分管理办法,对党员日常表现量化打分,积极兑现奖惩,充分调动党员干部履职尽责的积极性。同时,坚持严管与厚爱相结合,鼓励干事者,宽容失败者,切实增强党员队伍的生机和活力。



本报讯(记者 董全磊 通讯员 马昌)11月3日起,每日7时30分至21时,市区三八路等路段单向通行。这是昨日记者从许昌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获悉的。

许昌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对市区三八路等路段实行单向通行,按照《许昌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许昌市中心城区污染防治管控工作方案(试行)等四项工作方案的通知》(许环攻坚办[2019]196号)要求,结合我市道路交通实际而决定的,目的是进一步改善市区道路交通秩序,缓解易堵路段交通拥堵,减少机动车怠速尾气排放,持续改善我市环境空气质量。

据了解,单向通行的时间段是每日7时30分至21时,路段主要是:1.劳动路(西大街至建安大道),禁止机动车由北向南行驶;2.建安大道(劳动路至北大街),禁止机动车由东向西行驶;3.北大街和安怀街(建安大道至天平街),禁止机动车由南向北行驶;4.天平街和西大街(安怀街至劳动路),禁止机动车由西向东行驶;5.清虚街(建安大道至西大街),禁止机动车由南向北行驶;6.三八路(仓库路至文峰路),禁止机动车由东向西通行,同时取消路内停车位;7.六一路(新兴路至七一一路),禁止机动车由南向北行驶,同时取消路内停车位。公交车和军车(含武警车辆)、警车、消防车、救护车在执行任务期间,无须遵守单向通行规定。

在此,许昌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民警提醒广大交通参与者,自觉遵守单向通行规定,合理规划出行路线。对违反禁令标志的机动车辆,我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将采取视频监控抓拍和民警路检查相结合的方式,依法予以严查。

民生关注



11月1日,2019年许昌市小记者工作会在许昌报业传媒集团隆重召开。会议现场对在2018年度小记者工作及小记者社团活动中取得优异成绩的十佳辅导老师、十佳小记者等600余先进个人及单位进行表彰。自2005年小记者工作启动以来,我市小记者已累计达到20万人。图为活动现场。



刀刃向内整治“灯下黑” 推动机关党建高质量

本报讯(记者 胡晨)10月30日,我市召开机关党的建设“灯下黑”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暨党务干部培训会。市直机关工委领导班子成员、市直机关党组织书记、各县(市、区)直机关党委书记、部分单位基层党组织支部书记等300余人参加此次会议。

机关党建“灯下黑”是指各级党组织机关担负着贯彻党委、政府决策部署的重要职能,位在中枢、责任重大,党员最集中、领导干部最集中,最有条件也最应该把党建抓好,而实际上有些工作却没有做好,与机关所处的地位形成较大反差。围绕如何刀刃向内整治机关党建“灯下黑”问题,会议要求,各级各部门要切实增强做好机关党的建设“灯下黑”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以“灯下黑”问题专项整治为契机,聚焦

健全保障机制破解“缺人抓”、落实主体责任破解“不愿抓”、突出工作重点破解“不会抓”等问题,以“双报到双报告双服务”制度和“手拉手”活动为抓手,打造服务群众的品牌载体,推动机关党建工作质量上台阶。

会上,市人防办、市住建局、市农机局、市人社局机关党组织书记和市农业农村局种籽管理站党支部书记作了典型发言。

本报讯(记者 王培钦 通讯员 张敦敏)根据省污染防治攻坚战办《关于启动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的通知》及《许昌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有关要求,为积极应对不利气象条件,有效降低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改善辖区环境空气质量,经市污染防治攻坚战办研究决定:各县(市、区)于11月2日0时启动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实施Ⅱ级应急响应措施,预警级别的调整及具体解除时间根据市污染防治攻坚战办指令进行调整。

根据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省气象台和省环境监测中心联合会商结果,全省受区域逆温、本地累积和输送反复作用等不利因素综合影响,未来一周全省整体空气质量较差,11月1日至3日全省大部分地区可能出现PM_{2.5}轻度污染过程,11月4日至6日我市及周边地市将出现重度污染过程。

我市要求,各县(市、区)要严格按照《许昌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和《许昌市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

清单》要求,通过对工业源、扬尘源、移动源及社会面源采取减排措施,确保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减排比例分别达到全社会排放总量的20%以上。

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市有关部门要严格按照要求,组织力量对重污染天气管控落实情况开展督导检查,重点加强对城市建成区及周边排污企业的管控力度,对关停未停、应限不限、预警前故意抬高排放量及用电量,或以

“出于安全考虑无法停下来”“设备调试、检修”为由规避管控的企业“零容忍”。从讲政治、顾大局的高度,站好本位,依法履责,主动作为,严格减排,全力以赴做好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工作。

